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 書函

機關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510 號
承辦人：陳溫照
電 話：(02)29052618
傳 真：(02)29040261
電子信箱：029386@mail.fj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4 日
發文字號：輔校總二字第 1090022189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函發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部學生繳交學雜費及各項費用相關事宜，請查照週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雜費及各項費用收費標準，請詳見 本校首頁/學雜分費專區/繳費標準 查詢，網址：
<http://tuition.ga.fju.edu.tw/InchargeStudent/>
- 二、全校各年級學生(含復學生及延修生)，自 **110 年 2 月 1 日** 起開放「台新學雜費入口網」自行下載繳費憑單(不另行寄發)並開始繳費，**110 年 2 月 22 日為繳費截止日**，逾期繳費者應補行辦理註冊程序。
- 三、重申依輔校會字第 1060019129 號函公告，自 107 學年度起，日間部各學制延修生應繳各院系所雜費基準半額。故分兩階段繳費，繳費憑單下載同說明二。又修讀 9 學分(含)以下另行收取學分費；修讀 10 學分(含)以上另行收取全額學雜費之差額，繳費憑單自 **110 年 4 月 16 日** 起開放下載，**110 年 4 月 30 日為繳費截止日**。
- 四、「台新學雜費入口網」網址：<https://school.taishinbank.com.tw> 或由本校首頁/學雜分費專區/繳費平台/台新學雜費入口網 登入。
- 五、為維護同學自身權益，敬請於完成繳費手續後再次至「台新學雜費入口網」確認繳費狀態為「已銷帳」或列印收據存查。

正本：各院系所(含進修部)、全人教育課程中心

副本：教務處、註冊組、課務組、學生事務處、生輔組、會計室、出納組

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
輔 仁 大 學

依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行政副校長決行

副 本

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 書函

機關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510 號

承辦人：葉翠雲

電 話：29052405

傳 真：29040261

電子信箱：029786@mail.fju.edu.tw

受文者：出納組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8 日

發文字號：輔校總二字第 1090022334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發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繳交日間部學分費事宜，請查照
週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部學分費繳交期間：

自 110/04/16(五)~110/04/30(五)止。

二、「台新學雜費入口網」網址：<https://school.taishinbank.com.tw>

或由 本校首頁/學雜分費專區/繳費平台/台新學雜費入口網
登入。

三、以下日間部各年級學生應繳交學分費：

1、修習輔系、雙主修、學分學程等單獨開班課程學生。

2、師資培育中心學生。

3、修習語言實習課程學生。

4、延修生修習 9 學分(含)以下學生

四、碩專班學生跨修之學分不作為主修系、所承認之必、選修
學分時，依開課單位之收費標準收取學分費；惟須由主修
系、所會文出納組辦理。

輔仁大學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 學生休、退學退費標準時間表

收費制 計算基準日	採學雜費制 【日間部】	採學分學雜費制 【進修部】
110 / 02 / 22 (一) (含)	學費全退 雜費全退 其餘各費全退	學分學雜費全退 其餘各費全退
110 / 02 / 23 (二) ~ 110 / 04 / 08 (四)	學費退 2/3 雜費退 2/3 其餘各費退 2/3	學分學雜費退 2/3 其餘各費退 2/3
110 / 04 / 09 (五) ~ 110 / 05 / 17 (一)	學費退 1/3 雜費退 1/3 其餘各費退 1/3	學分學雜費退 1/3 其餘各費退 1/3
110 / 05 / 18 (二) (含) 以後	學費全不退 雜費全不退 其餘各費全不退	學分學雜費全不退 其餘各費全不退
注意事項： (1) 110 年 1 月 22 日(五)、1 月 23 日(六)學校行政人員支援大學學測。 (2) 寒假上班時間如下： 110 年 1 月 25 日~ 1 月 28 日、2 月 1 日~2 月 4 日、2 月 8 日 星期一~四 am08:00~am12:00 / pm 1:00~pm4:30 、星期五不上班。 (3) 春節年假 110 年 2 月 9 日~2 月 17 日。 (4) 110 年 2 月 18 日(四)恢復正常作息，上班時間為星期一~星期五 日間部 am8:00~12:00 pm1:00~4:30。 進修部 pm3:00~10:00。 (5) 110 年 2 月 22 日(一)起開始上課 (6) 辦理休、退學退費應攜帶文件： ① 學雜費繳費收據正本、退費帳戶存摺封面影本、離校證明單、電匯授權同意書。 (電匯授權同意書下載 http://www.ga.fju.edu.tw/download.html#04) ② 退費帳戶僅限學生本人(請檢附身份證正、反面影本)及家長(父或母)， 如退費帳戶為學生家長，請檢附學生本人及家長身份證正、反面影本或戶口名簿影本。		